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2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济药业”）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济药业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15 至当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

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4日（星期四）。

7、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光谷企业天地二号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
2.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有关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

2023年5月1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企业天地二号楼二楼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

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3 年 5 月 10 日 17:00 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

请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于会议开始前一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做好出席登记工作。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爱珍、吕简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17371575571（座机）

电子信箱：gjyystock@163.com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52，投票简称：“广济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1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委托股数：

委托人所持股份性质：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注：1、请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内直接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4、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